

人权及劳工保障承诺书

一、目的与原则

惠生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（“本公司”）尊重国际公认的人权和劳工权利，致力于为员工提供公平、有尊严和相互尊重的工作环境。本公司参考《世界人权宣言》《联合国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》及《国际劳工组织关于工作中基本原则和权利宣言》等相关标准，并遵守中国及业务所在地适用的法律法规。

二、适用范围

《人权及劳工保障承诺书》（“本承诺”）适用于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之员工。本公司亦期望承包商、分包商、供应商和其他业务伙伴遵守适用的人权及劳工法律法规，并将根据业务关系、风险程度及实际影响逐步推动相关要求。

三、人权及劳工保障承诺

- 本公司禁止童工、人口贩运及任何形式的强迫劳动或非自愿劳动，并遵守法定最低就业年龄要求。
- 本公司依法提供合理的薪酬和福利，并遵守适用的工作时间、加班及休息休假规定，采取措施避免过度加班，依法提供加班补偿和带薪休假。
- 本公司坚持平等就业和公平薪酬原则，不因性别、种族、国籍等与工作无关的因素实施不合理薪酬差别待遇，禁止因性别、年龄、种族、肤色、宗教、国籍、残障、婚姻状况或其他与工作无关的个人特征而实施任何形式的歧视、骚扰、职场霸凌或其他不当对待。
- 本公司在发生大规模裁员或终止雇佣时，按照适用法律法规进行沟通，并依法通知及提供相关保障。
- 本公司尊重员工依法享有的结社自由和集体协商权利，并通过工会、员工代表、员工沟通及申诉渠道听取员工意见。

四、治理、审阅与公开

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监督本承诺的实施。

本承诺经公司管理层批准后生效。本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、业务活动、员工结构及风险变化适时审阅和更新本承诺，并可通过公司网站、ESG报告或其他适当渠道公开披露本承诺及相关进展。

惠生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执行董事、主席兼行政总裁

周宏亮

